

春运快报

(第 2 期)

江门市春运办公室编印

2019 年 1 月 16 日

江门市交通运输局全力做好春运保障工作

2019 年春运从 1 月 21 日开始至 3 月 1 日结束,共 40 天。预计我市旅客发送量 651.7 万人次,比去年微增 1%。其中预计道路发送旅客 207 万人次,减少 2.4%;跨镇公交发送旅客 393 万人次,与去年基本持平;水路发送旅客 13.7 万人次,与去年持平;城轨、高铁发送旅客 38 万人次。客流高峰将出现在节后。市交通运输局提高政治站位,充分发挥市春运办的统筹协调作用,坚持属地管理和“一把手”负总责,以钉钉子的精神落实春运各项保障工作,确保广大旅客走得了、走得好、走得安全、走得满意。

一是加强领导,建立春运工作机制。按照省、市的工作要求,市交通运输局及时转发省新修订春运工作规范,牵头制定并经市政府同意印发了2019年我市春运工作方案、全市春运工作清单和成立春运领导机构,协调各市(区)政府、各职能单

位做好全市春运工作。及时成立了市交通运输局2019年春运工作领导小组，向市政府专题汇报了2019年全国、全省春运工作电视会议精神及我市2019年春运工作会议精神情况。制定交通运输系统春运方案和各类应急预案。印发了全市交通运输行业2019年道路水路春运通知，完善了春运保畅通、道路旅客运输应急保障预案、大面积旅客滞留客运站应急预案，并准备了30辆客车、20辆普通货车和6辆危险品运输车作为应急运力保障。完善了春节期间高速公路实施小客车免费保畅通预案，督促辖区内各高速公路运营单位制定道路保畅通工作方案，切实加强安全管理，提高应急处置能力，春运期间务必增加人力、物力，采用复式收费、流动收费、间歇性免费放行等有效办法，最大限度地提高车辆通行能力，保障绿色通道的畅通。

二是加强源头监管，打造“平安春运”。紧盯重大隐患治理，梳理辖区十大春运安全隐患并挂牌督办，及时上报和公示有关排查治理情况；抓好抓实安全生产源头防范和风险控制，加强重点车辆、从业人员和重点站场、重点路段、重点物资供应等监管。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制度，建立健全值班值守、信息报送和应急处置制度，确保春运工作安全有序开展。

三是强化协作联动，提高“保畅通”能力。统筹落实应急运力、物资、设备和人员，完善各类公共运输的接驳换乘方式，制定高速公路车辆分流等疏导保畅措施。落实高速公

路拥堵上报机制，春运期间我市高速公路严重拥堵超过 5 公里的，公安交警部门要及时报告市政府分管领导，超过 10 公里要向市主要领导报告。密切关注相关市（区）新开通铁路客运站的运营情况，组织做好各项服务保障工作。春运期间，我市计划投入营运客车 1287 辆，其中省内班车 1239 辆、省际班车 48 辆；投入公交车 1578 辆，出租车 501 辆；投入高速客轮 14 艘，其中川岛航线每日往返约 40 个航次，港澳航线每日往返 2 个航次（2019 年 2 月 1 日至 12 日每日往返 4 个航次）；城轨每天发出 29 班次，高铁每天发出 69 班次。

四是坚持党建引领，提升服务质量。充分调动发挥各级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广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积极开展“情满旅途”“关爱农民工送温暖”等主题志愿活动，打造行业党建品牌。以“厕所革命”为契机，优化旅客候乘设施、售票服务，畅通投诉咨询渠道，提升服务水平。

五是加强宣传引导，倡导文明出行。督促客运站场、码头等企业建立完善信息实时发布机制，及时发布运输组织、路面交通、天气情况、春运政策等信息，加大基层一线服务和执法工作宣传力度。

主送：各市（区）人民政府，市委宣传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教育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卫生健康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公路局、市气象局、江门海事局、江门航道事务中心、武警江门支队、市交建集团有限公司、市汽运集团有限公司、市港澳客运联营公司、城轨江门东站、城轨新会站

抄送：市政府飞鸣、劲锋同志，本局春绵、伟雄、家骏、瑞玲、炎麟、礼辉、俊辉同志，局办公室、人事科、规建科、公交科、港航科、安监科、综合执法分局，各市（区）交通运输局、市区交通运输管理总站。
